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之全部或
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潤 迅 通 信 國 際 有 限 公 司 *
China Motion Telecom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9)

**董事、董事會主席、授權代表及替任授權代表之變動，
委任行政總裁
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之變動**

董事會欣然宣佈下列之變動，並由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 (1) 丁先生已辭任董事會主席、本公司授權代表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之職務，並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 (2) 計先生已辭任董事會副行政總裁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之職務。計先生亦不再為丁先生之替任授權代表；
- (3) 柴女士已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本公司授權代表以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4) 冼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兼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之職務；
- (5) 黃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成員兼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之職務；

- (6) 黃女士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之職務；
- (7) 陳陸輝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8) 叢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柴女士之替任授權代表。叢先生亦獲委任為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之董事；
- (9) 陳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兼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10) 梅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成員兼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及
- (11) 聶女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成員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之變動

China Motion Telecom International Limited (潤迅通信國際有限公司*) (「本公司」) 董事會 (「董事會」) 之董事 (「董事」) 欣然宣佈下列之變動，並由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 (1) 丁鵬雲先生 (「丁先生」) 已辭任董事會主席、本公司授權代表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成員之職務，並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 (2) 計祖光先生 (「計先生」) 已辭任董事會副行政總裁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成員之職務。計先生亦不再為丁先生之替任授權代表；
- (3) 柴琇女士 (「柴女士」) 已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本公司授權代表以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4) 冼家敏先生 (「冼先生」) 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兼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之職務；

- (5) 黃安國先生(「黃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成員兼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之職務；
- (6) 黃飛達女士(「黃女士」)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之職務；
- (7) 陳陸輝先生(「陳陸輝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8) 叢紅松先生(「叢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柴女士之替任授權代表。叢先生亦獲委任為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之董事；
- (9) 陳育棠先生(「陳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兼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10) 梅建平先生(「梅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成員兼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及
- (11) 聶梅生女士(「聶女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緊隨上述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成員變動生效後，審核委員會將由陳先生(主席)、梅先生及聶女士組成，薪酬委員會將由陳先生(主席)、梅先生、聶女士及柴女士組成，及提名委員會將由梅先生(主席)、陳先生及柴女士組成。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陳陸輝先生、叢先生、陳先生、梅先生及聶女士加入董事會。

董事辭任

董事會亦謹此宣佈，冼先生、黃先生及黃女士已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不知悉任何有關彼等辭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對冼先生、黃先生及黃女士於任職期間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所作出之努力及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委任董事

新董事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陳陸輝先生

陳陸輝先生，28歲，於企業管理、企業融資、資本及財務管理方面具有逾6年經驗。彼自二零一一年起為廣澤地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自二零一零年起為廣澤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助理。陳陸輝先生亦自二零一一年起為嘉豐宏達策略資本有限公司之董事及吉林省長江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之副總裁。彼亦自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起為盤古資本有限公司（一家擁有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發第9類業務牌照之公司）董事。自二零零七年七月至二零零九年期間，彼為景瑞地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前稱上海景瑞地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長助理。陳陸輝先生持有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清華大學經濟系學士學位。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之服務協議，陳陸輝先生並無特定委任任期，惟須按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陳陸輝先生現時有權收取每月收入100,000港元。陳陸輝先生作為執行董事之酬金乃參考彼之經驗、職務、職責、投放於本集團之工作量及時間以及當前市況而釐定。

叢紅松先生

叢紅松先生，43歲，於房地產行業積逾二十年經驗，專長於產品定位與策劃、市場營銷策劃及銷售組織管理。叢先生曾於不同類型之房地產有較深入研究，如郊區大盤房地產、專業市場房地產、社區商業房地產、購物中心、賓館寫字間、旅遊度假村等。彼自二零一一年五月起為廣澤地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之助理總裁。於加入該集團前，叢先生於二零零八至二零一一年期間曾為泰德（中國）商業地產公司之副總經理及副總裁及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八年期間曾為浙江盾安置業有限公司之總經理。彼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三年期間曾於沈陽銀基集團任副總經理及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一年期間曾於沈陽建設投資公司任銷售總裁。叢先生於一九九三年至一九九八年期間曾在海通滙通集團主要從事規劃及設計之工作。叢先生於一九九三年獲得中國瀋陽大學建築學本科學位。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之服務協議，叢先生並無特定委任任期，惟須按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叢先生現時有權收取每月收入50,000港元。叢先生先生作為執行董事之酬金乃參考彼之經驗、職務、職責、投放於本集團之工作量及時間以及當前市況而釐定。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育棠先生

陳育棠先生，51歲，於企業財務、財務諮詢及管理、專業會計及審計方面具有逾25年經驗。陳先生現為香港天健德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董事。陳先生自二零零九年九月起為澳優乳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17)、自二零零八年六月起為大成糖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89)、自二零零六年十一月起為中聚電池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29)及自二零零四年三月起為錦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07)(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曾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三年期間任創生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25)、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三年期間任比亞迪電子(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85)、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三年期間任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1)、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一三年期間任大昌微綫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67)、於二零一零年五月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為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33)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一年期間曾為天年生物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78)之非執行董事，以及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為亞洲木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41)之執行董事(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陳先生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一二年期間任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914)及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585)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擁有澳洲紐卡素大學商業學士學位及香港中文大學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澳洲注冊會計師公會(CPA Australia)之會員。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之委聘函，陳先生由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起獲委任，始初年期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其後由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起，固定任期為一年(除任何一方酌情以三個月書面通知或雙方同意之較短期限提前終止)，惟須按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陳先生現時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240,000港元。陳先生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乃參考彼之經驗、職務、職責、投放於本集團之工作量及時間以及當前市況而釐定。

梅建平先生

梅建平先生，53歲，自二零零六年起擔任中國北京長江商學院金融學教授及自二零零四年起任美國賓夕法尼亞大學沃頓商學院金融機構研究中心學者。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八年期間，彼曾在中國清華大學擔任特聘金融學教授。彼於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五年期間曾任美國紐約大學金融學助理教授，並於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五年期間任副教授。梅先生自一九九九年起出任Cratings.com Inc.及自二零零九年起任中德證券有限責任公司之董事。彼亦曾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一二年期間任上海張江金融灘網絡有限公司董事會主席，並曾任多家金融機構顧問，例如德意志銀行、瑞士銀行、NCH Capital及亞洲開發銀行。梅先生自二零零八年六月起亦為寶龍地產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38)及自二零一零年十一月起為MI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555)(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曾發表關於金融的多本書藉及文章。梅先生於一九八二年獲中國復旦大學授予學士學位，主修數學，並分別於一九八八年及一九九零年獲美國普林斯頓大學授予經濟學碩士學位及經濟學(金融)博士學位。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之委聘函，梅先生由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起獲委任，始初年期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其後由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起，固定任期為一年(除任何一方酌情以三個月書面通知或雙方同意之較短期限提前終止)，惟須按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梅先生現時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240,000港元。梅先生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乃參考彼之經驗、職務、職責、投放於本集團之工作量及時間以及當前市況而釐定。

聶梅生女士

聶梅生女士，72歲，為教授級高級工程師，於土木工程和建築科技方面擁有逾37年經驗。聶女士於中國市政工程西南設計院擁有逾18年工作經驗，並自二零一三年二月起為中國太平洋經濟合作全國委員會第十二屆委員。彼自二零一三年起任全聯房地產商會名譽會長及自二零零六年起出任中國城鎮供水排水協會副會長以及廣東省揭陽市人民政府經濟顧問。聶女士亦自二零零一年起任中華全國工商業聯合會地產商會會長及曾自一九九八年起任建設部住宅產業化辦公室主任。彼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八年期間曾為全國工商聯執委會委員。於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零年期間，彼曾為中國建設部科學技術司司長以及建設部科學技術委員會副主任。聶女士亦自二零一二年十一月為新城發展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30)、

自二零一二年十月為路勁基建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98)及自二零零九年八月為寶龍地產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38)(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曾為上海實業城市開發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63)(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聶女士畢業於中國清華大學土木建築系，專修給水排水。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之委聘函，聶女士由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起獲委任，始初年期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其後由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起，固定任期為一年(除任何一方酌情以三個月書面通知或雙方同意之較短期限提前終止)，惟須按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聶女士現時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200,000港元。聶女士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乃參考彼之經驗、職務、職責、投放於本集團之工作量及時間以及當前市況而釐定。

陳先生、梅先生及聶女士已確認，彼等均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之獨立性指引。

於本公佈日期，陳陸輝先生、叢先生、陳先生、梅先生及聶女士並無於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權益。

除上述披露者外，根據上市規則，陳陸輝先生、叢先生、陳先生、梅先生及聶女士與本公司之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彼等於本公佈日期前過去三年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而彼等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

於本公佈日期，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有關陳陸輝先生、叢先生、陳先生、梅先生及聶女士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有關陳陸輝先生、叢先生、陳先生、梅先生及聶女士之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授權代表及替任授權代表之變動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於丁先生辭任為授權代表後，柴女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獲委任為本公司之授權代表及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XI部項下代表本公司於香港接受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之本公司授權代表，並由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起生效。此外，叢先生已獲委任為柴女士之替任授權代表，並由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China Motion Telecom International Limited

(潤迅通信國際有限公司*)

柴琇女士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柴琇女士、陳陸輝先生、叢紅松先生及計祖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丁鵬雲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育棠先生、梅建平先生及聶梅生女士。

* 僅供識別